

七十八年六至八月社會福利暨社區發展重要活動紀要

蔡本源

△我國社區發展工作的困境與轉機研討會

國立中興大學社會系與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於五月廿日(星期六)上午八時卅八至十二時卅分假台北基督教女青年會十樓會議室聯合舉辦「我國社區發展工作的困境與轉機」研討會。該會由中興大學社會系教授汲字荷女士暨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執行長蔡漢賢先生共同主持，計有國內知名社區發展學者、專家二十多人參加。

本次會議係配合該中心委託汲字荷教授主持「我國現階段社區發展過程中政府角色之研究」而召開。其目的在探求政府在社區發展中角色之轉變、轉變之原因，轉變對社區發展工作產生之影響，及政府在社區發展中未來角色之展望。

△台灣省社區民俗育樂活動觀摩會

台灣省政府社會處，於六月四日上午九時卅分，假台北縣永和市福和河濱運動場，辦理七十八年度全省社區民俗育樂活動觀摩會，大會由省政府社會處處長許崇宗先生主持，計有中央、省市、縣市政府、鄉鎮、區公所有關單位人員約二百人，各縣市參加觀摩會活動表演團隊人員約四千人。

本次觀摩活動內容計分四類：(一)為民俗育樂，包括民歌、說唱、戲劇樂、慶典樂、宗教樂。(二)為雜耍的特技，包括舞獅、舞龍、宋江陣、鬥牛陣、踩高蹺、民俗特技功夫舞等。(三)為具有地方特性及創意值得推廣之民俗才藝活動。(四)為各項民俗手藝展示。大會於下午四時卅分閉幕。過程圓滿順利，頗獲各界之好評。

社會處許處長於開幕時表示，台灣省自七十一年起，即每年均指定縣市舉辦全省性社區民俗育樂活動觀摩會，藉資倡導並收觀摩之效，深獲各界好評，本活動之目的在傳承我中華傳統習俗文化，倡導社區民衆適當休閒活動，從而培養社區民衆團結意識，以表徵民生主義安和樂利的社會。

△內政部召開社會福利研討會

內政部為修訂「內政部加強推展社會福利獎助作業要點」並訂頒「內政部七十九年度推展社會福利獎助計畫」等，特於七十八年六月廿七日上午九時至十二時假內政部大禮堂舉辦「七十八年社會福利研討會」。

內政部七十九年度計動支六億六千九百萬元，獎助公私立福利機構、團體、辦理老人、殘障、婦女、青少年、兒童福利事項，以及辦理社區發展、社會工作人員制度、志願服務等業務。為便於申請單位獎助目標所在及簡化作業，特別印製獎助標準參

考資料並加附各種申請表格，歡迎各機關、團體、企業提出申請案，俾使社會福利落實於基層。

△落實少年福利座談會

台北市政府社會局為落實少年福利法及強化青少年福利機構網路的建立，特於六月九日邀請各公私立青少年機構及學者專家舉行座談會。學者專家一致認為應加強少年福利法的死角，使少年福利法廣佈每一角落。

社會局表示，少年福利法雖於本年初頒布，但在施行細則公布前較難具體落實，再加上社會局圍於人力、財力及相關法令之欠缺，目前祇能運用現有資源，從事少年福利工作。未來該局將儘速增加人員，並協調相關機構，使少年福利法儘早落實。受邀的青少年服務機構，都非常支持社會局建立服務網的構想，建議會議之後，應繼續積極溝通協調，儘快建立服務網路。

△經建會規劃完成「全民健康保險實施綱領」草案

經建會全民健康保險專案小組於六月廿九日討論通過「全民健康保險實施綱領」草案內容，該小組特別邀請二位國際間研究全民健康保險知名專家於會中指導。這二位作家分別是，美國哈佛大學教授蕭慶倫及香港林喆博士。

經建會副主任委員蕭萬長表示，經過一年的規劃已完成的「全民健康保險實施綱領」草案，除規定台灣地區國民一律強制投保外，並將成立保險基金以穩定財務，並落實醫療保健體系，以順利於民國八十四年前全面開辦。

△七十八年全國殘障福利會議籌備會

內政部為加強推行殘障福利，結合政府與民間力量，檢討現行殘障福利措施及未來發展方向，俾更落實保障殘障同胞生活權益，特遵照行政院78、4、22第二一二九次會議院長指示訂於九月八至十日假台北市公務人員訓練中心召開「七十八年全國殘障福利會議」。

本次會議中心議題為：「現階段殘障福利發展方向」，內政部為籌辦該會議特於五月二十六日及六月十五日假內政部第一會議室邀集中外有關部會、省市政府社會處局、學者作家及有關團體代表召開二次籌備會議，議決大會有關議程、分工及討論方式，預計大會將邀請有關人員三〇〇人參加，大會專題以「介紹無障礙生活規劃之新趨勢」及「殘障就業安置的途徑」二大主題，邀請知名學者專家發表演講，並將全體與會人員分為六組，針對各類別殘障之就醫、就學、就業、就養等問題進行討論。

△七十八年國建會社會福利小組會議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國家建設研究會於七月十日

上午假圓山飯店開幕，下午隨即展開分組研究預備會議，七月十一日、十二日由各組先安排參觀國家重要建設有關項目，七月十三日至七月十八日為分組討論時間，大會於七月十九日下午閉幕，計為期九天，與會學人除發表書面建言外，更是針對時需，暢所欲言，知無不言，言無不盡。

社會福利小組討論主題有二：（一）為建立社會工作專業制度，提昇衛生與福利服務品質。（二）為參採世界趨向，推展國情化社區發展工作。學人們更一致建議政府應確定我國社會福利之定義、範圍、釐清排除不屬於社會福利之經費項目，擴增社會福利預算，中央可考慮成立「社會發展委員會」，以統籌社會福利工作之辦理。

△內政部召開兒童、老人、殘障福利促進委員會會議

內政部於七月廿一日（星期三）下午三時假內政部第一會議室召開第十次兒童、老人、殘障福利促進委員會會議，會議由內政部長許水德先生主持，計有出席委員楊寶林女士等三十位，列席人員十三人。

內政部長表示，內政部預計於明年戶口普查時一併調查國內殘障人口數，目前殘障福利法正於立法院審議中，兒童福利法亦已著手修訂中，老人福利法亦將於適當時機提出修正草案。時下社會大眾對福利措施的要求愈來愈高，因此政府勢必主動積極加強推展福利工作，以符合民衆的需要。該會議同時通過有關老人、兒童、殘障等六大提案，並以配合少年福利法之施行，將該促進會更

名為「內政部社會福利會」，以簡化名稱，並更一步擴大本會之成效。

△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理事會

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於七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時假內政部第一會議室召開第二十二次理事會議，會議由理事長許水德先生主持，全體理事二十三人參加，會中除由執行長蔡漢賢先生及研究組、訓練組、行政組三位主任分別做七十八年度工作報告外，並通過有關研究與訓練議案計十六案。

本次會議許理事長特別指示於七十九年度加強辦理「社區守望相助，維護治安」、「改進人民習俗，改善社會風氣」、「落實基層社會福利」等專題研討會，以應目前社會之需求。

△內政部再次修正「建立社會工作人員專業制度實施方案」草案

內政部自七十二間即陳報行政院「建立工作人員專業制度實施方案」草案，為求審慎，時有研究之指示，延宕至今，為時已久，茲值政府強調主動為民服務之際，審視我國社會實況，觀之世界潮流，乃於七十八年六月卅日再次修正並陳報該方案。

社會司表示政府施政之目標在於為民造福，關係民衆福祉事項，政府無不以最快速之步調，促其實現。而社會工作專業制度的建立關係民衆福祉至巨，似不宜因政府社政行政體制行將變易而延宕，

瞻諸世界其他國家更顯示機關體制對社會工作專業制度之推行並無影響，且各國體系雖殊，然對社會工作專業制度之重視則無不同。

△內政部函頒「志願服務記錄證登錄暨使用要點」

內政部為加強結合社會資源，共同推展社會福利，特於七十八年七月二十四日以七八台內社字第七一五五一〇號函頒發「志願服務記錄證登錄暨使用要點」，供政府機關（構）及已向政府機關立案之社會福利機構（團體），登錄志願服務人員服務情形之用。

社會司司長蔡漢賢先生表示：志願服務記錄證係供省市、縣市言政府及立案之社會福利機構、團體、登錄志願服務人員服務時數、次數、受獎及訓練等情形，以為省市、縣市政府及本部獎勵志願服務人員之參考。其目的在建立志願服務人員終生榮譽制度、激發服務動力、加強服務績效、落實社會福利。

△屆齡退休老人研習營

內政部為協助屆齡退休老人建立正確現代化老人之人生觀，及指導其規劃退休後之生活，以期社會上老人凝聚成另一羣快樂之銀髮族，特撥款二十三萬四千元獎勵省市市政府社會處局自七十八年七月起分梯次辦理「屆齡退休老人研習營」試辦計畫實施期間至七十八年十二月底止。

研習營之研習內容採參觀活動及座談講習二方式辦理，地點擇訂風景優美之地區，參加研習之人

員須自付二〇〇元，民間退休老人及公教退休老人名額各半，社會司將視試辦效果如何，評估是否擴大辦理。

△台灣省七十八年度社區發展工作考核

台灣省政府依據「社區發展後續第二期五年計畫」於七十八年七月至八月展開七十八年度社區發展工作年度考核。該社區考核以依據五年計畫所指定列入當年度辦理加強工作之社區及規劃辦理之新發展社區為對象。社區數在六個以下之縣市，各該社區均予考核。社區數在七個以上，二十個以下之縣市，由縣市政府就各該社區中選定三個社區，再由省府考核小組抽選三個社區予以考核。社區數在二十一個以上之縣市則增為各四個。考核小組必要時亦得指定考核之社區，再併入抽選社區數計算。

本次考核，內政部社會司為增進對省府考核作業過程之瞭解，特地會同國立師範大學教授陸光先生前往實地觀摩，以為「我國社區發展考評研究」之參考。陸教授於宜蘭縣社區考核簡報時表示，社區發展考評目的在激勵社區發展工作士氣，協助社區建立有系統之活動模式；提供社區發展之方向，宜避免流於形式，同寺鼓勵退休人員及婦女多多參與社區發展工作。

△總統巡視社區守望相助工作

李總統登輝先生十分關切目前社會治安，特於本（八）月五、六日巡視桃園、新竹、苗栗、台中、台北等縣市七社區之社區守望相助工作，勉勵大家要

有「我愛我鄉，大家一起來守望相助」的觀念，共同維護社會治安。

本次巡視，李總統重要指示有四：

（一）社區守望相助應將義警、義消、民防、後備軍人社會工作人員、村里組織等結合起來以落實鄰里互助。

（二）加強警鈴式的「家戶聯防」、「警民連線」，並推廣至各社區。

（三）社區發展應配合社政、民政、警政三者共同進行，使社區成為一公益的有機體，充份發揮基層組織的力量。

（四）加強文化及精神倫理建設，落實社會福利工作，改善社會風氣，消弭犯罪基因。

△台灣省托兒業務工作人員之聯誼座談活動

台灣省政府社會處為促進托兒業務承辦人員間聯繫，增進情誼，並透過業務研討及教學觀摩活動、交換經驗、溝通觀念，策進托兒業務推展方針，推進托兒業務服務品質，並加強推動本省兒童保護工作，特於七十八年八月十日（十二）日三天假雲林縣左坑鄉草嶺新明修大飯店大禮堂，會議室舉辦「托兒業務工作人員聯誼座談活動」。

本活動參加對象對省社會處人員十八人，台灣省托兒所輔導員一五〇人，各縣市政府業務承辦人員四十二人，合計二百一十人。本次活動所需經費計六十九萬三千五百元，除省政府自籌二〇萬元外，餘四十九萬三千五百元由內政部社會福利獎助經費予以補助。